

#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1 时间、地点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09 年 7 月 25 日在北京举行。

## 2 主持人、法定表决权数

### 2.1 主持人

公司董事长王雨蓬先生为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主持人。

### 2.2 法定表决权数

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共四名,分别代表公司股东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雄亚(维尔京)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龙源电力燃烧控制工程有限公司、烟台海融电力技术有限公司,代表股份总数 6600 万股,占股份公司总股本的 100%。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主持人和出席会议的法定表决权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3 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3.1 大会审议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分项表决结果如下:

(1) 以 6600 万股赞成(占到会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本次发行 A 股并申请在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2) 以 6600 万股赞成（占到会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本次发行为公开发行；

(3) 以 6600 万股赞成（占到会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发行 22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4) 以 6600 万股赞成（占到会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本次发行股票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5) 以 6600 万股赞成（占到会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发行对象为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设 A 股股东账户并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的中国境内自然人、法人及其他机构（中国法律、法规及本公司需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

(6) 以 6600 万股赞成（占到会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本次发行定价方式为通过市场询价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确定；

(7) 以 6600 万股赞成（占到会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本次发行及上市的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3.2 大会审议了《关于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投向

的议案》，分项表决结果如下：

(1) 以 6600 万股赞成（占到会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等离子体节能环保设备增产项目作为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向；

(2) 以 6600 万股赞成（占到会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等离子体低氮燃烧推广工程项目作为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向；

(3) 以 6600 万股赞成（占到会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作为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向。

(4) 以 6600 万股赞成（占到会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同意：如募集资金总额超过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额，则多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如募集资金总额不足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额，则募集资金优先作为项目的自有资金投入，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3.3 大会审议了《关于公司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 6600 万股赞成（占到会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通过该项议案。

3.4 大会审议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发行上市相关事项的议案》，以 6600 万股赞成（占到会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通过该项议案。

3.5 大会审议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草案）及其附件的议案》，以 6600 万股赞成（占到会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通过该项议案。

3.6 大会审议了《关于修改<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以 6600 万股赞成（占到会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通过该项议案。

3.7 大会审议了《关于修改<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以 6600 万股赞成（占到会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通过该项议案。

3.8 大会审议了《关于修改<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以 6600 万股赞成（占到会股东所代表股份数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通过该项议案。

4.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七月十五日



(此页无正文)

出席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及其授权代表盖章、签字:

国电科技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雄亚 (维尔京) 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烟台开发区龙源电力燃烧控制工程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烟台海融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CO., LTD.